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 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6 月 12 日，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西南侧 800m。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主要建设牛舍、运动场、青贮窖及晾晒场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4 月由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经同云冈环函[2019]60 号文批复。项目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3 月建成，2020 年 5 月开展了验收监测。本项目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40200MA0K5XMJ84001Z），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835 万元，环保投资 8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变动情况见表 1。

表 1 工程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分析
1	牛舍及运动场	共 18 座，面积共计 25896m ² ，配套 18 个运动场	共建设 10 座，面积共计 15470m ² ，配套 10 个运动场	本项目养殖密度根据牛的体重来确定，一般 100 公斤左右的 2m ² /头，成年小牛体重在 400 公斤左右约 4-5m ² /头，成年大牛约 6-7m ² /头。目前成年大牛仅有 658 头，按 7m ² /头计，养殖用地为 4606m ² ；其余牛只均按 5m ² /头计，养殖用地为 10675m ² ，共计 15281m ² ，故，目前建设牛舍可满足本项目需求
2	干草库	建设 1 座，面积 1440m ²	未建设	本项目不进行干草的储存与饲料的破碎
3	堆粪及晾晒场	长 100m，宽 20m，为敞开式、轻钢结构，防渗水泥地面，四周设 0.8m 高挡墙，分为晾晒区和暂存区，暂存区为棚式结构	位于场区南侧，占地面积 8450m ² ，分为 5850m ² 露天区和 2600m ² 棚储区，地面硬化，且进行防渗处理	实际建设 2600m ² 棚储区，满足环评需求，另 5850m ² 露天区供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牛粪晾晒使用，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知，监测结果仍可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4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绿化用水或抑尘洒水	未建设	实际运行过程中车辆进出场区都会经过消毒池进行消毒，消毒过程中就会对车辆轮胎携带的粉尘进行清理，相比环评要求不会增加对大气环境的不利影响
5	饲料加工粉尘	饲料加工破碎粉尘设置 1 台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排放	未建设	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饲料 70%来自于外购，30%来自于自家破碎产生，本项目饲料破碎直接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外购部分饲料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建设基本按要求落实了环保措施，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2、表 3。

表 2 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治理措施	污染治理措施
废气	饲料加工	颗粒物	设 1 台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 99%以上，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未建设，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新建 5000 头规模化奶牛养殖项目
	牛舍恶臭	H ₂ S、NH ₃	科学饲喂（合理配方、分段饲养、料中添加 EM 等绿色添加剂）；牛舍铺设垫料；同时喷洒生物除臭剂	科学饲喂（合理配方、分段饲养、料中添加 EM 等绿色添加剂）；牛舍铺设垫料；同时喷洒生物除臭剂
	牛粪堆场	H ₂ S、NH ₃	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加强周围绿化	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加强周围绿化
废水	牛尿液、生活污水等	COD、BOD、氨氮等	生活污水排入四方高科农牧污水处理站；牛尿液排入生物发酵床垫料上被快速氧化分解；建一座 100m ³ 收集池，用于收集牛舍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四方高科农牧污水处理站；牛尿液排入生物发酵床垫料上被快速氧化分解；建一座 100m ³ 收集池
噪声	生产设备及泵类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声	采用墙体隔声，运输车辆禁止鸣笛
固废	牛舍	牛粪	牛粪 2 个月清理一次，清理至厂区牛粪堆肥和晾晒场，设置遮雨棚、防洪沟，牛粪在短期内由有机肥生产厂家外运	牛粪 2 个月清理一次，清理至厂区牛粪堆肥和晾晒场，设置遮雨棚，牛粪在短期内由有机肥生产厂家外运，晾晒场地势较四周高，无需设防洪沟

	养殖区	病死牛	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填埋并安全填埋	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填埋并安全填埋
	防疫	医疗废物	防疫工作产生医疗废物暂存于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医疗废物暂存室，定期交由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防疫工作产生医疗废物暂存于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医疗废物暂存室，定期交由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箱临时收集，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垃圾箱临时收集，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饲料加工	废包装袋	外售废品回收站	本项目不产生废包装袋
环境监测	地下水观测井		场区地下水下游修建 1~2 座地下水监测井，监控地下水水质	场区地下水下游修建 1 座地下水监测井，监控地下水水质
	监测仪器		COD 检测仪、生化培养箱	COD 检测仪、生化培养箱
厂区防渗			牛舍、堆肥及晾晒场、医疗废物暂存室等部位进行防渗处理	牛舍、堆肥及晾晒场、医疗废物暂存室等部位进行防渗处理
绿化			根据办公区、养殖区、粪污处理区等分布及生产特点，进行适宜的绿化	根据办公区、养殖区、粪污处理区等分布及生产特点，进行适宜的绿化

表 3 环评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完成情况	是否落实
1、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做好建筑扬尘防治工作，加快日常洒水灭尘和易起尘物料、堆场的苫盖工作。运营期，对养殖区、沼液储存池、好氧堆肥间产生的恶臭气体要通过控制饲养密度，并保持舍内通风，及时清理牛舍，牛粪、饲料添加BM，喷洒除臭剂等措施从源头消源强。恶臭污染物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食堂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现有设施，采暖使用清洁能源，不得新建和使用燃煤锅炉；	①施工期做好建筑扬尘防治工作，日常洒水灭尘和易起尘物料、堆场的苫盖工作； ②运营期，保持舍内通风，及时清理牛舍，牛粪、饲料添加BM，喷洒除臭剂等措施从源头消源强，且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 ③食堂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现有设施，本项目不产生食堂油烟； ④采暖使用循环式热水机，不使用燃煤锅炉。	已落实
2、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后可用于周围农田的灌溉。牛舍冲洗水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及大棚灌溉。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厂区绿化。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①生活污水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 ②牛舍冲洗水经管道收集至 100m ³ 沉淀池，用于周边农田及大棚灌溉； ③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未建设。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未建设
3、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要求。施工期合理安装施工作业时间，严格噪声扰民。运营期应选用低噪声设备，饲料混合机转载机、风机等高噪声设备应采用基础减振、隔声或消音处理，确保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采用低噪设备，安装减振基础等。	已落实
4、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建设符合环评设计要求的堆粪场、晾晒场，牛粪经堆肥后作为有机肥用于农业生产。病死牛按照环保、防疫等相关规定严规范处置。设置规范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集中收集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①施工期做好建筑扬尘防治工作，日常洒水灭尘和易起尘物料、堆场的苫盖工作； ②病死牛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填埋并安全填埋； ③医疗废物暂存于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医疗废物暂存室，定期运至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统一处理； ④生活垃圾经场内垃圾桶收集后，定期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已落实
5、加强项目区的绿化美化工作，强化日常管理，确保各项生态和环保对策措施落实到位。	场区绿化面积 4000m ² ，场区四周种植冬青等树木，边坡播撒草籽等，确保绿化效果。	已落实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经连续两天、每天三次的监测，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的要求，氨、硫化氢排放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

厂界布设4个测点，经连续两天监测，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年产生牛粪床20388.9t，暂存于堆肥及晾晒场中，制成有机肥原料后外售；病死牛3.6t依托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安全填埋井填埋处理；医疗废物0.009t定期交由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安全处置；生活垃圾10.95t定期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4、环境空气

经连续两天的监测，北信庄村环境空气中TSP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2浓度限值要求，PM₁₀、SO₂、NO₂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1浓度限值要求，NH₃、H₂S的监测结果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其它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

5、地下水环境

经连续两天、每天两次的监测，地下水监控井(厂址地下水下游200m)、北信庄村浅井所测各项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

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经监测，主要外排污染物满足国家排放标准要求。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环评要求尽快完成车辆冲洗相关设施建设；做好危废、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过程管理，防止造成环境污染；进一步加强厂区绿化美化、场地及道路硬化工作。

2、完善生产、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和环境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做好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2 日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石成武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	厂长	石成武
王雁杰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	环保部长	王雁杰
邢剑波	大同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高工	邢剑波
郑永红	大同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郑永红
袁文功	大同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袁文功
郭晓颖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郭晓颖